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4 年度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上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蔡在法先生、独立董事张冰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徐玉鹏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二分之一，并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和丰富经验的独立董事蔡在法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蔡在法先生、独立董事张冰先生和非独立董事高文铭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二分之一，并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和丰富经验的独立董事蔡在法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各次会议，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4.1.8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4.1.24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	2024.1.24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4	2024.4.17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2024.8.26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2024.10.28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度审计会计师进场前、进场后均保持积极沟通，充分讨论了年度审计的范围、审计计划、重点审计事项、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等，确保了审计期间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勤勉、审慎、尽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与内部审计部门保持积极沟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相关材料，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报告期内，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外部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审计委员会各委员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

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既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有效合作和沟通，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积极协调解决审计中出现的问题，提高了审计工作效率，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财务负责人金良凯先生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品德素养等情况，同意聘任金良凯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工作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了职责，充分发挥了指导、审查、监督作用。依托自身专业水平和职业经验，在强化外部审计质量管控、优化内部审计体系运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决策规范性与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重点聚焦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内控机制完善、畅通内外部审计协作等核心领域，着力构建全链条监督体系，充分发挥专业作用，护航公司长效稳健发展。

特此报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